

江西金泰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8 亿套滴眼剂医药包装材料建设项目

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公众参与公示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发改投资[2012]2492号）及江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重大固定资产投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文件要求，江西金泰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套滴眼剂医药包装材料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需开展社会稳定风险分析工作。为广泛征询利益相关者对项目决策、准备、施工和运营阶段社会稳定风险方面的意见和诉求，现将拟建项目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江西金泰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 亿套滴眼剂医药包装材料建设项目。

2、建设单位：江西金泰医药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3、建设周期：2022年10月-2024年4月。

4、项目概况：该项目总占地面积 41.8795 亩(27919.64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 29273.54 m²：其中新建塑料瓶车间建筑面积 7042 m²，综合仓库建筑面积 7152 m²，公用工楼建筑面积 490 m²，甲类仓库建筑面积 82 m²，其它仓库 4799.54 m²，颜料中心 3229.29 m²，办公楼 4214.16 m²，配套公建用房 209.72 m²，其它 2054.83 m²。本项目对塑料粒子进行溶解重新塑形，制成滴眼剂医药包装材料对外销售。需要购置生产设备：粉碎机、除湿干燥机、中央供料系统、注吹机、注塑机、注吹中空成型机、检测机器人等，打造一流的医药包装材料生产工厂。项目建成后，年产 1.8 亿套滴眼剂医药包装材料。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和主要事项

1. 对象范围

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利益相关者，包括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2. 主要事项

项目实施对当地经济与社会发展的影响；项目实施对当地环境、交通、用地、安全等方面的影响；项目实施对当地居民生产、生活及其他方面的影响；项目决策、准备、施工、运营阶段影响社会稳定的因素；最关注该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哪些问题；其他方面的意见和诉求。

二、征求公众意见的具体形式

公众可以在公示期间以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公司或建设单位提交相关意见。

三、公示期限

自公示之日起 21 个工作日。

四、联系方式

报告编制单位：江西大源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抚州分公司

通讯地址：抚州市学府路东华理工大学核工楼

联系人：杨工

手机：18379657545

邮箱：339414436@qq.com

公示日期：2023年2月17日

